



臺灣高等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High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臺灣高等檢察署與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，檢銀合作，預警保護被害人財產，溯源查緝詐欺、洗錢集團

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（下稱打詐綱領）2.0，以「強化防詐意識，減少發生數及降低財損數」為目標，並透過「跨機關合作及公私協力」，共同抑制詐欺犯罪。為協助金融機構精準阻詐，預警保護民眾財產、溯源偵辦詐欺集團，臺灣高等檢察署（下稱臺高檢署）於今（7）日與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渣打銀行）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，並邀請法務部鄭銘謙部長致詞勉勵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下稱金管會）銀行局周正山主任秘書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王俊力檢察長、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郭永發檢察長、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王以文檢察長到場觀禮。

法務部鄭部長表示：臺高檢署與金融機構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，是非常有意義，尤其現今電信詐欺案件猖獗，唯有透過合作，方能有效壓制詐欺犯罪。而由臺高檢署所統計之電信詐騙及單純人頭帳戶新收案件數觀察，已呈減少趨勢，且電信詐欺案件占全般新案件刑案比，亦已從112年最高峰31%，降至今年5月的22%；另偵審中被告與被害人和解調解之金額，打詐2.0期間迄今年5月，亦已達新臺幣36億元。顯現詐欺案件發生數減少，而填補被害人所受損害金額均成長，這是跨機關及公私協力的成果。

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表示：打詐綱領2.0已施行一年半

，法務部為懲詐主責機關，責成本署為執行機關，為落實打詐綱領 2.0「嚴懲詐團、減少詐欺發生數、降低被害人財損數」目標，本署針對高風險詐欺犯罪類型，邀集懲詐團隊進行查緝，並舉辦打詐區域聯防研習會、全國電信網路詐欺查緝督導會議，且邀請金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及數位發展部等主管機關，與第一線執法人員直接溝通，結合與源頭行政機關、私部門合作，共同打擊詐欺犯罪。本署所推行至全國各地檢之「可疑帳戶預警機制」，目的在打擊犯罪及資產取回，透過金融機構對異常交易即時通報，由本署協助金融機構精準分析判斷是否涉及詐騙、洗錢，並轉由管轄地方檢察署快速偵辦，共同減少詐欺案件發生，溯源查緝詐欺集團，保護民眾財產。

臺高檢署與渣打銀行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合作意向書，並結合本署推行至全國各地檢署之「可疑帳戶預警中心機制」，透過檢、警、調、金之通報合作，尤其在無被害人之洗錢帳戶或假投資詐騙之潛在被害人時，得以預警保護被害人、溯源查緝詐欺集團，本機制迄今已破獲多起重大金融詐欺案件。期盼透過此合作機制，作為金融機構阻詐後盾，攔阻不法洗錢金流，共同懲阻詐騙。



法務部鄭銘謙部長致辭



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致辭



鄭部長與張檢察長及渣打銀行游天立總經理合影



鄭部長、張檢察長、金管會銀行局
周正山主任秘書等與會長官及人員合影